

新疆塔什库尔干塔吉克自治县 财政局文件

塔财教[2020]37号

签发：范军

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(普通 高中免学费)的通知

塔什库尔干县教育和科学技术局：

为进一步推进我县教育事业均衡发展，改善义务教育办学条件，根据地区财政局《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学生资助补助直达资金的通知》（喀地财教〔2020〕55 号）精神，现提前安排你单位 2021 年普通高中免学费直达资金 70.85 万元，此项补助列 2021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“2050204 高中教育”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请你单位将此项目资金纳入 2021 年项目预算、做好预算编工作同时撰写事前绩效评估报告及编制绩效目标等工作。待

2021年预算年度开始后按程序拨付使用。严格按照财经法规和资金管理办法，规范专项资金的使用和监管，确保专款专用。

二、此项资金纳入中央财政直达资金监控系统全程监测，直达资金标识为“01中央直达资金”，贯穿资金分配、拨付、使用等整个环节，且保持不变。

三、请你单位要高度重视直达资金的管理工作，按照直达资金的有关规定，加强专项资金的使用、管理、监督，确保专款专用，严禁挤占挪用，不得更改资金用途，加快执行进度，切实提高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、安全性和有效性。

四、请按照直达资金和预算信息公开的规定做好公示工作，主动接受社会监督。

五、请按照《关于喀什地区全面贯彻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》（喀党办发〔2018〕30号）等相关文件要求，做好绩效管理工作，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，发挥资金使用效益。

附件：1. 2021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（普通高中免学费）绩效目标表

(此页无正文)

塔什库尔干县财政局
2020年12月26日



信息公开选项：依申请公开

抄送：县委常委、副县长刘平，县委常委、宣传部部长晏毅，
县审计局，局国库股，局预算股，局监察股

塔什库尔干县财政局

2020年12月26日印发

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(2021年度)

项目名称	2021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项目普通高中免学费			
预算单位	塔什库尔干塔吉克自治县教育和科学技术局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: 70.85			
	其中: 财政拨款: 70.85			
	其他资金: 0.00	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
	<p>为了保障普通高中学生的入学率,减轻普通高中学生家庭经济负担,规划2021年免学费补助资金70.85万元,受益普通高中学生数量590名,预计使得资助标准达标率达到百分之九十五以上,资助经费及时发放率达到百分之九十五以上,资助标准达到每人每年1200元。期望通过该项目的支出,能长期有效保障建档立卡学生正常入学,有效提高贫困学生入学率,提升家长的认同感,提升学校的社会、政府公信力,使学生、家长满意度达到百分之九十五以上。</p>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(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)
	项目完成	数量指标	受资助普通高中学生数(人)	≥590
		质量指标	学生免学费补助标准达标率(%)	=100
		时效指标	学生免学费补助经费及时发放率(%)	≥95
		成本指标	学生免学费补助标准(元/人/年)	≤1200
	项目效益	经济效益指标		
		社会效益指标	有效提升家长的认同感,提升学校的社会、政府公信力	显著有效
		生态效益指标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有效提高普通高中学生入学率	长期有效
	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受资助学生满意度(%)	≥95
受资助学生家长满意度(%)			≥95	

经办人: 唐怀瑚
联系方式: 131998201913

项目负责人: 唐东
联系方式: 13565664688

上报时间: 2021年1月5日

